

关于给予象州县城南区雨污管网改造工程（一期）采购备案的申请

象州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象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象州县排水设施建设系统化方案的批复》（象政函〔2021〕405号），象州县城南区雨污管网改造工程为《象州县排水设施建设系统化方案》中计划实施的5个排水防涝设施项目之一，该项目2021年9月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工作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内容为分别改造建设象州县光明路、金象路、银象路雨水管与污水管，其中建设雨水管总长2024米，建设污水管总长2024米，以及雨水检查井、污水检查井和污水沉泥井等配套设施。项目估算总投资为2643.16万元。由于县城发展需要，为加强县城排水防涝能力，按建设紧迫性进行将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，项目拟采用分期建设的方式逐步实施，象州县城南区雨污管网改造工程（一期）建设内容包括民族中学至花坪大道段花山河道改造，建设相应段河道驳岸、挡墙以及水渠改造等，总投资估算约350万。项目其余内容下一阶段实施。

目前项目已于2025年9月9日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发布象州县城南区雨污管网改造工程（一期）采购意向公告，意向公开时间不少于30天。因今年以来台风频发，突发降水较多，我县花

山河片区因排水能力不足出现内涝积水等问题，给群众财产和生命造成严重安全隐患。为强化花山河片区排水防涝功能，提高我县应对未来强降水应急能力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急需对花山河片区河道进行整治，项目需尽快开工。现向贵单位申请给予象州县城南区雨污管网改造工程（一期）采购备案。

特此申请。

象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9月12日

